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2-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89.907	10	99.90%	9.9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0	90	89.907	—	99.90%	9.9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宣传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城市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安排部署，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能级，推进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通过城市更新的整体谋划，深入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工作，坚持单元化、片区化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突出整体功能提升，系统推进城市更新单元建设；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完成海绵城市自评估相关工作，申报海绵城市示范城市。			完成海绵城市建设，成功申报成为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获得中央补助资金2.018亿元；完成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7个建成运营；招引上海企业来我市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1个，文旅项目4个；成功引入安徽省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实施齐云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统筹实施39个各类新建、续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总投资约62.91亿元，2023年已完成投资9.2亿元，完成率百分之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数量	=1份	1份	4	4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数量	=1份	1份	4	4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	≥6个	7个	6	5.14	2023年度积极招商引资，对接引进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超额完成年度预计目标，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通过审查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4	4	
			报告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4	4	
		时效指标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4	4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4	4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4	4	
		成本指标	六安市城市体检工作服务经费	≤75万元	65万元	6	5.2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预算金额，共压减10万元。
			委托第三方编写海绵城市建设	≤10万元	10万元	5	5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经		≥5万元	5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城市建成区50%以上面积径流控制率74%的要求的完成率	≤100百分比	76百分比	19	14.44	完成城市建成区38%的面积径流控制率74%。偏差原因：目标定的过高，难以完成。改进措施：充实人员力量，加强对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加强管控指导力度，督促相关企业增加海绵设施投入与建设，扩大城市建成区径流控制率74%以上的面积。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精准查找“城市病”提出对策建议			5类	6类	11	9.17	超额完成年度预计目标，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百分比	95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1.94		